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WPK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9)

**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有關認購合營公司股份**

認購合營公司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wesome Catering、陳先生、吳女士及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據此，Awesome Catering有條件同意認購而合營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並發行5,100股股份，相當於合營公司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51.0%，認購價為5,100港元。

就經營餐飲業務而言，合營公司需要資金10,000,000港元，其中(i)Awesome Catering已同意並將提供或取得5,100,000港元的資金(包括Awesome Catering於完成後將支付的認購價)；及(ii)陳先生及吳女士已分別同意彼等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合營協議訂約方可能不時協定的其他日期)提供或取得合共4,900,000港元的資金(陳先生及吳女士各自為2,450,000港元，包括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及吳女士已支付的總額1,816,169港元)。

合營公司為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合營公司由陳先生及吳女士各自擁有50%，並無從事任何商業活動。

完成後，合營公司將由Awesome Catering、陳先生及吳女士分別擁有51.0%、24.5%及24.5%，因此將入賬列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合營公司的財務報表將會合併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鑑於合營協議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訂立合營協議構成本集團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申報及公告規定。

於本公告日期，合營公司由陳先生及吳女士各自擁有50%(彼等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的聯繫人)，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陳先生及吳女士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訂立合營協議構成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i)根據GEM上市規則，陳先生及吳女士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ii)合營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合營協議的條款公平合理，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惠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合營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99條項下的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認購合營公司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wesome Catering、陳先生、吳女士及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據此，Awesome Catering有條件同意認購而合營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並發行5,100股股份，相當於合營公司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51.0%，認購價為5,100港元。

合營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訂約方：(1) Awesome Catering；
(2) 陳先生
(3) 吳女士；及
(4)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的所有權及業務

合營公司為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合營公司由陳先生及吳女士各自擁有50%，並無從事任何商業活動。

根據合營協議，Awesome Catering、陳先生及吳女士將投資合營公司，詳情載於下文「向合營公司注資」一段。於完成後，合營公司的股權將由Awesome Catering、陳先生及吳女士分別擁有51.0%、24.5%及24.5%。

合營公司預期在香港從事餐飲業務(銷售食品及飲品)及任何其他附帶業務。有關餐飲業務預期在合營公司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4號新文華中心商場地下1D號零售部及1樓零售部的租賃物業進行。

完成後，合營公司將入賬列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合營公司的財務報表將會合併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向合營公司注資

就經營餐飲業務而言，合營公司需要資金10,000,000港元，其中(i)Awesome Catering已同意並將提供或取得5,100,000港元的資金(包括Awesome Catering於完成後將支付的認購價)；及(ii)陳先生及吳女士已分別同意彼等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合營協議訂約方可能不時協定的其他日期)提供或取得合共4,900,000港元的資金(陳先生及吳女士各自為2,450,000港元，包括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及吳女士已支付的總額1,816,169港元)。

向合營公司注資金額乃Awesome Catering、陳先生及吳女士經參考注資意向後公平磋商釐定。Awesome Catering應付的認購價及注資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其他外來融資(如銀行貸款或股本融資)撥付。

合營公司董事會成員組合

根據合營協議，合營公司董事會的董事人數不得超過四名。Awesome Catering應有權委任兩名合營公司董事，而陳先生及吳女士各自應有權分別委任一名合營公司董事。合營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將由Awesome Catering提名的董事擔任。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及吳女士為合營公司的董事。

合營公司財務資料

合營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註冊成立。以下載列合營公司於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的若干財務資料：

	於註冊成立日期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三十日期間 (未經審核) 港元
收益	—
除稅前虧損	(236,961)
除稅後虧損	(236,961)

合營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負債淨額約為0.2百萬港元。

訂立合營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是香港歷史悠久且家喻戶曉的旅行代理商之一，以「縱橫遊WWPKG」品牌營銷其旅遊相關產品及服務，業務為(i)旅行團設計、開發及銷售；(ii)機票及／或酒店住宿銷售；(iii)銷售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iv)投資於觀光及旅行科技相關業務；(v)從事透過驗證數據塊及將交易記錄加入稱為區塊鏈的公開賬本中解開加密方程，以獲取加密貨幣的過程；及(vi)透過零售店舖及／或電子商務銷售時尚生活及保健產品及服務。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本集團一直致力開拓機遇，並尋求多元化發展於其他行業的業務組合，以拓寬收入來源以及加強未來盈利能力及潛力。因此，本集團擬透過訂立合營協議進軍餐飲業務，董事認為此舉將有助本集團擴大其收益來源並有可能改善其財務表現，符合本集團的發展策略。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營協議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合營協議的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Awesome Catering

Awesome Catering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陳先生

陳先生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的聯繫人，因此陳先生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吳女士

吳女士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的聯繫人，因此吳女士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為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合營公司由陳先生及吳女士各自擁有50%，並無從事任何商業活動。

GEM上市規則的涵義

鑑於合營協議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訂立合營協議構成本集團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申報及公告規定。

於本公告日期，合營公司由陳先生及吳女士各自擁有50%(彼等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的聯繫人)，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陳先生及吳女士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訂立合營協議構成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i)根據GEM上市規則，陳先生及吳女士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ii)合營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合營協議的條款公平合理，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惠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合營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99條項下的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Awesome Catering」	指	Awesome Catering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069)；
「完成」	指	完成認購合營公司股份；
「關連人士」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合營協議」	指	Awesome Catering、陳先生、吳女士及合營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合營協議，內容有關由Awesome Catering認購合營公司股份；
「合營公司」	指	豐衣足食國際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股權由陳先生及吳女士分別持有50%及50%；
「陳先生」	指	陳鎮康先生；

「吳女士」 指 吳斫蕙女士；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及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WWPK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振寧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袁士強先生、陳淑薇女士、袁振寧先生、徐曉蘭女士及蔡錦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慶翔先生、李光明先生及高立立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wwpkg.com.hk內。